

玉山全球新供應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稱：PGIM 保德信全球新供應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 本基金更名基準日為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5 日

刊印日期：2026年1月30日

- (一) 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玉山全球新供應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原名稱：PGIM保德信全球新供應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日期	西元2022年3月31日
經理公司	玉山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累積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不分配收益，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美元及人民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本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本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 (一)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及外國有價證券。
 (二) 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
 1. 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
 2. 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或上櫃股票(含承銷股票及特別股)、興櫃股票及存託憑證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3. 投資於「新供應鏈」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前述所稱「新供應鏈」相關產業包括但不限於：(1)雲端服務、(2)電動自駕車、(3)綠能發電、(4)因新科技導入、流程優化、產業制度變革與政府法規變化等因素所推動之創新趨勢，或其他經主要國家政府法規、政策獎勵或政策發展方向支持的創新產業，所受益之上、中、下游整體產業鏈。

二、投資特色：

- (一) 動態主題：專注投資於產業新趨勢，以及大國長期政策共同扶持的產業供應鏈；此可因應世界局勢變化掌握投資契機，且不永遠侷限於固定投資主題。
 (二) 動態配置：以量化方式配置調整投資部位權重；加碼於動能增強之時，減碼於動能減弱之際，在紀律投資下獲取更具潛力的報酬機會。
 (三) 動態避險：透過技術指標與期貨操作來降低整體投資組合波動度，以獲取更穩定的績效表現。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 本基金投資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社會或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與其他投資風險等。惟此並非揭露本基金所有之投資風險，有關本基金之投資風險，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 27-34 頁。
 二、 匯率變動風險：本基金包含新臺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級別，如投資人以其它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相對於其它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此外，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另，投資人尚須承擔匯款費用且外幣

匯款費用可能高於新臺幣匯款費用，投資人亦須留意外幣匯款到達時點可能因受款行作業時間而遞延。

三、人民幣貨幣風險：本基金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人民幣匯率主要係採用離岸人民幣匯率（即中國離岸人民幣市場的匯率，CNH）。人民幣目前受大陸地區對人民幣匯率管制、境內及離岸市場人民幣供給量及市場需求等因素，將會造成大陸境內人民幣結匯報價與離岸人民幣結匯報價產生價差（折價或溢價）或匯率價格波動，故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將受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同時，人民幣相較於其他貨幣仍受政府高度控管，中國政府可能因政策性動作或管控金融市場而引導人民幣升貶值，造成人民幣匯率波動，投資人於投資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時應考量匯率波動風險。

四、投資遞延手續費 N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者，其手續費之收取將於買回時支付，且該費用將依持有期間而有所不同，其餘費用之計收與前收手續費類型完全相同，亦不加計分銷費用，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玖、二、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給付方式。

五、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關於配息組成項目，投資人可至玉山投信理財網／基金產品報酬&風險／基金配息資訊(<https://www.esunam.com>)查詢。

六、本基金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得於基金銷售機構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及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銷售。

七、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本基金成立未滿三年，以基金主要投資標的過去一段期間淨值波動度進行評估，略低於同類型基金。綜合評估本基金主要投資風險及投資策略、市場區域與標的、流動性，並考量投信投顧公會所訂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標準等多項因素後，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為 RR4。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一、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新供應鏈」相關產業之股票，前述所稱「新供應鏈」相關產業包括但不限於：(1)雲端服務、(2)電動自駕車、(3)綠能發電、(4)因新科技導入、流程優化、產業制度變革與政府法規變化等因素所推動之創新趨勢，或其他經主要國家政府法規、政策獎勵或政策發展方向支持的創新產業，所受益之上、中、下游整體產業鏈。

二、投資策略採取由上而下(Top Down)的分析方法，依據當前供應鏈之創新發展，以及是否獲得主要國家政策扶植等基本分析，研判具長期成長性的投資趨勢，並定時檢視產業成長性趨勢，以調整「新供應鏈」內容。

三、主要投資標的以一般上市上櫃股票為主，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基金定位屬於全球一般型開放式股票型基金，適合追求資本利得為目標，風險承受度高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2025年12月31日

投資類別	投資金額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股票	349	95.76
債券	0	0.00
附條件交易	0	0.00
銀行存款	20	5.62
其他資產*	-6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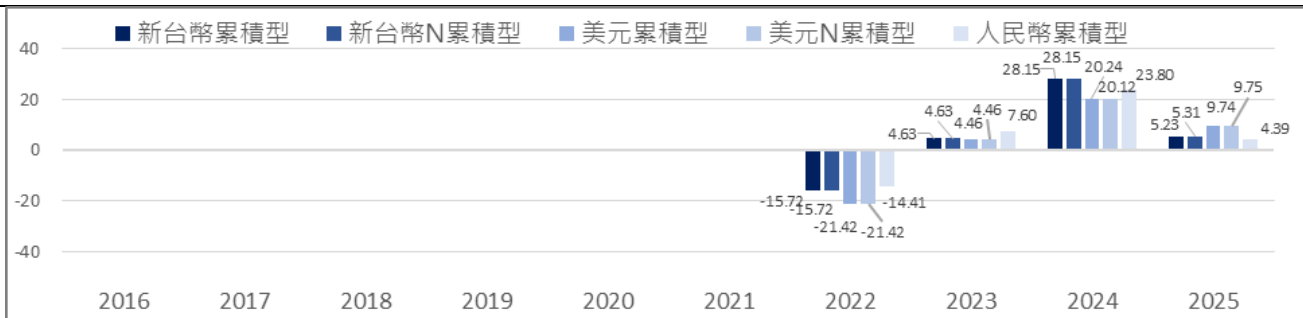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資料來源：Lipper，2025/12/31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台大教授共同基金績效評比表，2025/12/31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2025年12月31日

期間／ 基金累計報酬率(%)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自成立日 (2022年3月31日)起
新臺幣累積型	(5.11)	12.18	5.23	41.09	-	-	18.92
新臺幣N累積型	(5.11)	12.28	5.31	41.21	-	-	19.02
美元累積型	(7.99)	6.71	9.74	37.83	-	-	8.31
美元N累積型	(8.08)	6.61	9.75	37.71	-	-	8.21
人民幣累積型	(9.99)	4.02	4.39	39.06	-	-	19.02

註：資料來源：2025年12月份投信投顧公會台大教授共同基金績效評比表
 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本基金無發行配息級別。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費用率	N/A	2.17%	2.80%	2.76%	2.71%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經理公司之報酬，依下列方式計算並支付之。但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屆滿六個月後，除信託契約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特殊情形外，投資於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含承銷股票及特別股）、存託憑證之總金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部分，經理公司之報酬應減半計收。 1.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以外之受益權單位，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扣除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後之總額，按每年百分之二.〇(2.0%)之比率計算。 2.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按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百分之一.〇(1.0%)之比率計算。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〇.二八(0.28%)。
申購手續費 (含遞延手續費)	本基金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以外之各類型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但實際適用費率由經理公司或各基金銷售機構依其銷售策略在該範圍內訂定。現行之申購手續費依下列費率計算之： 1.申購時給付：(除 N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及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以外之各類型受益權單位適用)：現行手續費收取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實際費率由經理公司或銷售機構依其銷售策略於此範圍內作調整。 2.買回時給付，即遞延手續費：(僅 N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適用)按每受益權單位申購日發行價格或買回日單位淨資產價值孰低者，乘以下列比率，再乘以買回單位數： (1)持有期間1年(含)以下者：3%。 (2)持有期間超過1年而在2年(含)以下者：2%。 (3)持有期間超過2年而在3年(含)以下者：1%。 (4)持有期間超過3年者：0%。

	3.申購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不收取申購手續費。
買回費	1.除短線交易之買回費用為買回價金之萬分之一外，現行買回費用為零。 2.受益人持有本基金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未超過 30 天者(含短線交易者)，應給付買回費用，每受益權單位買回費用應依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乘以未滿 30 天之持有期間佔 30 天之比例計算；持有滿 30 天者，買回費用為零。除 I 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外，其他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
反稀釋費用	當申購或買回符合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所訂之反稀釋費用啟動門檻時，即收取反稀釋費用。反稀釋費用之啟動門檻及費用比率：任一投資人任一營業日(T)之受益權單位申購/買回價金合計達本基金前三個營業日(T-3)淨資產價值 20%時，即收取百分之零點壹(0.1%)之反稀釋費用，本費用比率最高不能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或淨資產價值之 1%。 1.申購交易：原始申購金額×反稀釋費用率=申購反稀釋費用。(申購交易之反稀釋費用得自該投資人原始申購金額中扣除。) 2.買回交易：買回單位數×買回日淨值×反稀釋費用率=買回反稀釋費用。(買回反稀釋費用由經理公司自行自買回價金中扣除。) 3.轉申購交易視為一筆買回及一筆申購，並分別計算反稀釋費用。 相關反稀釋費用機制之規範及處理請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二十七、反稀釋費用機制之規範及處理之說明。 ※反稀釋費用相關規定實施日期將另行公告。
買回收件手續費	1.至經理公司辦理者免收手續費。 2.至辦理基金買回業務之基金銷售機構辦理者依各基金銷售機構規定辦理。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預估每次不超過新臺幣100萬元。 (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7個日曆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0.01%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括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清算費用及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代為追償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41-42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網站、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esunam.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 一、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之處理及申訴管道：
投資人就金融消費爭議事件應先向經理公司提出申訴，投資人不接受處理結果者，得向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申請評議。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電話：0800-789-885，網址(<http://www.foi.org.tw/>)
- 二、金融商品有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無。
- 三、玉山投信服務電話：(02)8172-5588。

本基金經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